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公司主要产品生产所需的黄金、铜、银、锌等原辅材料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期货套期保值的目的

公司生产所需主要材料为黄金、铜、银、锌等金属原材料，其中黄金成本占关键合金丝生产成本的90%以上，铜材料成本占引线框架生产成本的70%以上。黄金、铜价格波动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影响较大，为了锁定公司产品成本，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，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。

二、期货套期保值的期货品种

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，仅限于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黄金、铜、银、锌等原辅材料的期货交易合约。

三、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

公司在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中的投入的资金（保证金）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,000万元，业务期间为2020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20日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四、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

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，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，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：

1、价格波动风险：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，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，造成交易损失；

2、资金风险：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，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；

3、内部控制风险：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，复杂程度较高，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；

4、技术风险：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的技术风险。

五、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

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已经建立较为完善的《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，对套期保值业务额度、品种范围、审批权限、内部审核流程、责任部门及责任人、内部风险报告及处理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。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；

2、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，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；

3、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，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，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；

4、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、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，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。当发生错单时，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，并减少损失。

六、相关审核和批准程序

1、董事会意见：董事会认为，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，有利于锁定公司产品成本，有利于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。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。

2、监事会意见：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：公司利用衍生品市场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，能有效利用衍生品市场的保值和对冲功能，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，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由于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，有效控制公司经营风险。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《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，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我们同意

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